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聯絡人：林巧雲
電話：(02)7736-6229
Email：lincy5423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靜宜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8月21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一)字第108012146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經濟部中小企業處社會創新標章授權要點、經濟部令(1080121463_Attach1.odt、1080121463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經濟部中小企業處「經濟部中小企業處社會創新標章授權要點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部青年發展署108年8月19日臺教授青字第108000036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「經濟部中小企業處社會創新標章授權要點」及發布令影本如附。

正本：各公立大學校院(不含技術校院及空大)、各私立大學校院(不含技術校院)

副本：電
交 2019/08/21 10:15:33 文
章